



計部奏疏

卷之四  
新餉司



計部奏疏目錄卷之四

新餉司

饑兵所在紛囂疏

補還借過節省銀兩疏

酌議派徵遼豆疏

遵例據實 奏報疏

簡汰官兵疏

敬 進搜括節存銀兩疏

蒙 恩得代敬陳餉運未盡疏

申明海運實用腳價疏

備陳歷年關鮮發運疏

兵馬裁汰尚有未完疏

請改海外額運疏

備陳抵餉顛末疏

東鎮之額餉有限疏

粵西大害不止冒籍疏

微臣赴關伊始疏

錢糧干係匪輕疏

門庭之寇已逼疏

中國之元氣不可陰洩疏

給發海外兵餉疏

屬地宜轄屬兵宜餉屬官宜統疏

恒山新兵無餉疏

微臣于役天津目擊應行疏

恩詔下頒普天同慶疏

東巡已竣聞見頗真疏

兵虛餉耗轉輸已窮疏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日臣李

等謹

題為饑兵所在紓置月餉不宜更緩懇乞

聖明為封疆大計以救然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天啓五年八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少師兼太子太保兵部尚書建極殿大學  
士督理軍務孫承宗題前事等因天啓五年八  
月初一日奉

聖旨關門兵士暴露日久朕甚憫念這應發餉銀如  
何久稽着該部作速措處以濟然眉馬乾銀兩係

清餉以前均照常給與更着該部挨查每月解官  
緣何耽悞是何衙門交收何不彼此相聞致疏題  
參差以後發解解收日期着該管官俱行申報仍  
一一報部以便稽查欽此又該戶科叅看得關上  
軍餉與各邊不同各邊猶有此糧有民運即京  
運稍遲尚可支持關上只恃京運一節一月不  
解則一月之餉今除以前發解此以為完彼以  
為欠奉

旨查核毋容再贅矣其餘月餉有解而未完者務設  
處湊足以果諸軍之腹不可遲遲耽延而短壯  
士之氣也抄出速之又該巡撫遼東山海關等  
處提督軍務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喻安性題為  
營兵索餉鼓譟危殫萬分可憂懇乞

聖明勅部立發餉銀以戢囂陵以弭禍亂事等因本  
年八月初三日奉

聖旨關門需餉至急如何正餉亦不全發着併馬乾  
銀作速補解其舊餉司未放銀暨各欠銀務要找  
完此後仍按月如數全給戶部知道欽此又該巡

按直隸監察御史洪如鍾題為饑軍鼓譟駛人  
額餉萬難裁緩謹據見聞入

告仰乞

聖鑒以定軍心以固疆土事等因本年八月初五日  
奉

聖旨饑軍鼓譟危疆可虞亟處額餉刻期解發以定  
軍心自後有解不充額發不及期者內外司官罪  
各有歸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案呈  
到部照得關門之餉臣部自四月二十日至七

月二十三日陸續轉輸至關上者以七十四萬  
計外解至千解千至萬解萬即時刻不敢停留  
使山海司餉楊呈秀斟酌情勢通融湊發即或  
不敷詳呈揭稟臣亦自有通變之法何致軍器  
頽臣私憂過計餉額三百餘萬今查外解已踰  
二百萬除發薊密永通及津運脚價外計發關  
門已共一百六十萬而本色不與馬目前外解  
未至僅有百萬

朝廷有

大工之興臣既不敢以

發帑請部寺當搜括之後臣又不敢以借貸言惟此  
百萬解至發盡不知更從何處得銀將何支持  
臣因謬謂每月二十四萬已浮于去歲二十萬  
舊額劄行餉司楊呈秀務為節省及呈秀以每  
月應放銀二十八萬八千三百報內有馬乾一  
項至放銀七萬三千兩臣又謬謂四五六七八  
月時屬放青青草徧地每馬既支料豆九斗又  
支銀一兩二錢似為過多因行呈秀與道鎮酌

議每日每馬四分內量減二分合七萬三千之  
內可省銀三萬六千五百兩即以扣作下月之  
放蓋謂呈秀為臣部屬官凡事可以相商設果  
以不可報臣臣亦必無執然七萬三千之銀在  
四月分者亦既已放矣即臣部止以四萬為額  
其所未給者亦止三萬三千兩乃撫臣謂臣應  
增馬乾銀七萬三千全不給發則已發四萬置  
之何處毋乃未之審乎又據呈秀報稱四月分  
官兵十三萬應支餉銀二十一萬四千兩又報



稱除劉副使裁汰銀四千九百兩不支又有還  
官銀五千兩筭該應支銀二十一萬四千兩內  
止欠銀四千兩呈秀若早聲說臣當即行補足  
不則前月解徵不足以後月解銀補之通融消  
筭未為不可呈秀一時固執撫臣乃以責臣應  
發正餉不肯全發臣即至愚何至規規減此四  
千金不顧軍怨不虞軍譁乎唐員外報部報科  
文冊不明係干錢糧駁查往返故有五萬之餉  
未發時已補發本官回稱已諭軍士通知軍士

嘵嘵恐亦無此情也右屯兵死在六月二十五  
日閣臣行邊繇大凌河至此是日天炎如火因  
副將魯之甲牌禁城內一應買賣併各官兵家  
丁不許一人出城賣酒飯湯水飲食諸物有出  
城者以奸細論罪官兵內多有未飯進營者當  
此盛暑披堅執銳自寅至午各兵有在營落馬  
者有投禾地者甚有內丁趙百總向兵丁馬虎  
乞尿救命者各兵熱迷合營喊叫遂致晒死千  
總一員姚邦俊兵丁五十餘名閣部當賞每名

棺木銀五錢以恤之然則所謂饑死二十五人者豈適逢其會耶川湖松杏之兵固難約束然若統之者皆似魯副將即慈母不能保其子之不呼號而况驕兵乎喬桓所統龍武中營兵三月抵關無冊報部即七月投到冊籍內亦未開有此營乃謂臣部不准支給衆心徬徨臣尚不知有此營兵何憑發此兵餉乎不獨此也奴禍未殄夷氛正熾滇以每歲五十萬請黔以每歲一百三十餘萬請額派新餉時尚未解者僅餘

百萬臣願滇耶願黔耶柳專願關耶此一百萬銀盡臣能點鐵化金耶即粉臣身碎臣骨堪供軍需充軍腹耶撫鎮道臣止知索餉不知外解之至既不應期額派之數亦復不多臣晝夜籌處五內如灸復奉

明旨自後解不充額發不及期罪及內外司官臣益惶凜恐慄不知所措伏乞

皇上念物力之艱察臣部之苦

勅下廷臣併戶科餉院從長酌議二十萬餉外止少

銀四千兩可否通融放給馬乾銀七萬三千比  
舊多銀三萬三千餘兩是否因馬盡數出關新  
有加增非臣悵發此內可否量減一二分科臣  
所裁冗官劉副使劉僉事所裁汰兵馬應否逐  
月減餉限半月內確議叅酌具疏上 請著為  
功令外解未至銀一百萬兩至日發解無餘後以何  
項銀兩應發滇黔時並索餉將於何項銀內湊  
給庶在此在彼不至交相叢射臣身俾臣藉免  
悞

國之罪臣不勝惶悚待

命之至等因天啓五年八月初五日具題初八日奉  
聖旨是着科院從長酌議具奏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補還借過節省銀兩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本年六月內因外解不至新餉缺乏左  
右莫支在

廷諸臣咸以那借為本部急策本部不得已因題  
請借支太倉舊庫今冢臣李宗延前任尚書時節省  
銀二萬七千一百八十兩原議外解到部即急  
補還今遇外解稍有到者已于本月初七日具  
劄呈堂令新庫照前借數目發還舊庫去訖相

應題

知案呈到部為照臣曩備員戶部郎署於時老庫貯銀以百萬計迄今三十年来每遇緩急輒行借動所存在庫僅存八萬餘兩消耗盡矣冢臣李宗延前任臣部尚書節省銀二萬七千一百八十兩零以入老庫誠欲積日累月漸復當年之舊以備非常緩急之需甚盛心也臣春夏間苦外解中斷關門告急百計籌畫窘迫無湊不得已疏

請借動原議補還矧冢臣當三空四盡之時有此節省愚臣以左支右吾之苦至或食言無論非冢臣節省之忠謀亦非愚臣暫借之初意矣今幸外解稍至義未敢遲已于今月初七日劄令新餉庫主事秦羽明照數兌還太倉老庫交付銀庫主事郭廣收貯訖既經談司案呈前來擬合具本謹具題

等因天啓五年八月十三日具題本月十六日奉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酌議派徵遼豆本色以充軍餉以蘇民困事  
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七月十  
一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理遼東糧餉兼巡  
撫天津等處都察院右都御史兼戶部左郎畢  
自嚴題前事等因天啓五年七月初五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談督餉省直巡按監察御史  
王祚昌題同前事等因七月初四日奉

聖旨戶部酌議具覆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查得

督餉院部所議真保河霸所買遠豆令該地方以應納京邊銀改為納豆而解部京邊即以新餉撥補於民雖便但恐京邊亦係緊急未便那移隨付福建司酌議去後准該司付稱舊餉皆九邊額需時不可緩一經改納便難處償因循久之改借日多舊餉日詘九邊呼譟罪將誰歸此改納之萬萬難行者倘必不得已則或令該府將舊餉銀改徵本色遠豆曲從餉部之議而將該府應解襍項搜括新餉銀湊抵額徵舊餉

照常解部以毋亂本部之舊章此惟該府一轉移間而官民兩便上下無弊矣倘襍項銀不足抵償則惟仍舊為便是在該司覆加查酌呈堂定奪等因移付前來合應呈堂裁酌案呈到部為照北直買豆之後當與遼事相終始無論矣舊時每于歲終議派下年之豆以各府襍項銀坐留為買豆之價而不足者部發找之及至春月召買每費裒益今督餉院部欲著一定例以規長久其豆額照關撫所定六十二萬之數其

派買之地則照舊年之例量其水次遠近地方  
衝僻而再加裁酌真定買十二萬保定買十萬  
河間買十二萬薊州買四萬霸州道買四萬密  
雲買二萬永平買十萬天津買八萬其糴買之  
本真保河霸即將本年應解京邊令小民納豆  
于官運津以作應解京邊之數新餉銀庫則以  
應發買豆之價撥補舊庫以抵京邊薊密永津  
仍舊部發各府襍項俱解京上納其豆之價值  
每年秋成豆價正賤又值京邊應徵之候每石

五錢水脚亦可在其內歲以為常督臣用意蓋  
深遠矣臣謹酌之督臣之議有可因者如豆額  
豆價并各府派買多寡有差俱可依議惟是京  
邊一項頗費推敲蓋遼豆糴本歲取襍項今府  
縣守令以襍項有浮額故議改用京邊官不必  
另召買民不必兩輸納于地方委稱便益但京  
邊錢糧例要年終解完以濟九邊急需若留為  
豆價而令新餉補還必俟津部實收到部方可  
驗數撥補此時無論新庫有無錢糧據疏云輸



言音奏疏  
之春月則撥補尚在春月之後而京邊遲矣既  
于京邊不便襍項錢糧雖不能取必于秋成之  
時以為及時召買之用然各府謂懸坐謂非正  
額而必欲解之部庫意必以不入考成將短少  
遲延不肯上緊後日京邊之撥補愈急外解之  
襍項愈虧三空四盡之時新庫又增此一項之  
出給又于襍項不便夫宜于地方固以改弦為  
美倘因此而致缺部額亦稍未盡善

畿輔各府自天啓二年蠲免加派徼惠已多今復  
欲于襍項再生枝節是隴蜀兼得之望其於急  
公之議踈矣倘臣部聽其任意起解則天下之  
加派並徵者何應重困而政體不大失其平耶  
况各府鄉紳在京者多言以京邊納豆不便於  
民則仍舊以襍項買豆庶無紛更之擾即官民  
未可以此一事為厲也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真保河霸買豆照舊以襍項為糴本  
及時收買按期運津如有不敷不妨于京邊內

動支買足以待新庫補還母至失時廢事而悞  
海運之期也臣等可勝待

命之至等因天啓五年八月十九日具題二十二日  
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遵例據實

奏報署管鼓鑄本利數目并乞

聖明申飭未完額派確議買辦銅斤以便考成以圖  
經久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  
七月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署督理京省  
錢法總督倉場戶部右侍郎畢懋良題前事等  
因天啓五年七月初五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據協佐錢法主事武獻哲呈

為局久停爐慮切仰屋敬循職掌陳未議以備  
採擇事等因俱到部送司通查案呈到部談臣  
看得臣部之有寶泉局也三四年間銅集息廣  
一時軍需實倚湊濟迄今外解之銅鉛少局內  
之鑄息亦少矣督鑄愈力奏効愈艱臣查前署  
局督臣畢懋良

奏繳天啓五年正月起到六月終止所出鑄息二  
萬一千三百二十餘兩又進

上用大錢五百萬文及積羨銅值三百八十餘兩俱

係鑄息再查其收過外解銅本止崇文門臨清  
鈔關湖廣并局中見買共三萬五千二百八十  
餘兩即并已前存貯亦不過四萬有餘夫以督  
臣半載之拮据而終苦于銅斤之無措雖以司  
官協佐之惕慮其何能為無米之炊哉今天下  
民窮財盡惟開鑄為生財第一義况寶泉為  
京都首局流注之政當自此始乃外解之銅若彼  
內鑄之錢若此後此尚有銅可鑄而貨泉能不  
竭乎臣查元年間招商買運後天啓二年題

請省直鈔關坐派各若干省直動支輕賚鈔關動支  
稅銀買銅運京載在

功令亦可謂嚴及查南直共派十萬至今欠九萬五  
千六百兩零浙江共派十萬至今欠六萬九千  
七百兩零江西共派十五萬至今欠一十三萬  
湖廣共派十萬至今欠八萬四千零似此急緩  
法宜重懲應查委買何官職名報部俟年終類  
叅九江共派七萬至今甫報起運一萬應俟年  
終解報多寡再議處分淮安北新揚州各原派

七千至今未報起運但三關總歸南京召買勢  
不得不稍遲今嚴行督催如年終不行報完應  
將買銅委官徑行叅處許墅關原派三萬完外  
更多一萬六千兩崇文門原派一萬河西務原  
派五千俱已解完該司權主事所當優獎去年  
督臣已列薦剡今應俟年終再行紀錄者也至  
于南京自天啓二年為始歲派買銅五萬兩至  
今止收過二萬兩其欠固已多矣又該還代

進

制錢尚欠一萬三千六百兩不當同前銀一併買銅起運乎何遲遲乃爾也夫前此省直尚未開局買銅已不勝苦拖欠已不勝多今各省直之局不一而足臣慮已前拖欠尚不能按期就到而今再議派買此必不得之數也若不派買而令局門深局又坐誦之道也已後當議一久長之計如協理錢法之所條陳科院諸臣之所議乞臣部差司官一員到產銅地方照時價收買其廩費取之錢息不擾地方州縣其銅本取之原派輕費稅銀不必另外推求董役既有專官銅本又有餘用採買必力源源而來局中將有不匱之銅矣差官之議誠不可已者臣謹酌議上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令各關稅銀照舊買銅解京各省直輕費有已買者作速解部未買者將銀貯庫聽臣部差官取用其應差買銅司官容臣選擇另題庶錢局不致空虛而軍需良有攸濟矣臣等可勝待

命之至等因天啓五年八月二十日具題本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簡汰官兵以清糧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少師兼太子太師兵部尚書建極殿大學士督理軍務孫 題前事等因八月十二日奉

聖旨覽卿所奏官兵已汰糧餉自清知道了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巡撫遼東山海關等處提督軍務都察院石副都御史喻安性題為清汰告竣兵餉

已確謹具疏報

聞仰祈

聖鑒事等因八月十九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該巡按直隸監察御史洪如

鐘題為簡汰兵馬之數可據謹具奏以

聞以復稽查之

明命事等因八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孫承宗題為再汰官兵事

等因八月二十七日奉

聖旨覽奏知汰兵減餉實數具見卿綜覈苦心以後

著按月速解速發毋致踰期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通抄到部送司查得前疏俱係清汰關門兵馬

錢糧相應一併具覆案呈到部該臣者得遠事

在昔壞於兵之不守遼事在今苦於餉之不足

顧今日之所為餉盡屬外解而臣部之所為發

餉一視外解之盈絀以為盈絀視外解之遲早

以為遲早况一蠲於

畿輔再分於川蜀三分於黔滇而奴酋之蕩平無

日海內之膏血已竭矣故言路諸臣至不得已  
以清兵減餉請蒙

皇上洞徹根本屢勅

明旨并責臣部臣部正鯁鯁馬慮之乃樞輔一旦勞  
苦行邊毅然清汰今若兵若馬若糧料等項逐  
一減省臣查其一疏再疏簡汰官兵款內汰過  
官兵一萬七千四百三十員名馬羸等五千六  
百四十九匹頭歲省兵餉及裁減公費廩糧五  
十四萬一千六百三十五兩馬乾一萬一千七

百九十六兩米六萬六千九百一十二石豆三  
萬八千九百七十八石草三十九萬五千八百  
五十束據所陳說約省臣部銀六十八萬餘為  
數亦不貲矣臣再一查覈其多寡裒益之間亦  
有理會卒難而蠱測不及者如喻撫原定米八  
十五萬八千餘石今止用六十一萬三千餘石  
而謂省六萬六千喻撫原定豆六十一萬六千  
餘石今用六十二萬六千餘石而謂省三萬八  
千草乾四五六七八五個月宜用三十二萬三



千一百一十二兩而謂用三十二萬七百六十  
八兩草束內部止買三百萬今欲買七百六十  
萬束九十兩月從來所不派而今筭入減數諸  
如此類關門或有權變非臣部之所知也今據  
所稱每月該發月餉馬乾銀共計二十一萬四  
千兩宜如其數按月給發獨是馬羸驢駝牛五  
萬三千八百五十二匹頭隻似有可得而商者  
自十一月起至三月止五箇月舊議關內馬支  
本色關外馬支折色關撫津部具題俱謂應照

舊今關內坐馬二萬匹每匹日支草一束五箇  
月共該草三百萬束關外馬除關內二萬匹外  
該三萬三千八百五十二匹照舊每匹每日支  
銀四分五箇月共該銀二十萬三千一百一十  
二兩自四月起至八月止舊議放青關門內外  
俱支折色每日每匹給銀四分五箇月共該銀  
三十二萬三千一百一十二兩九月十月兩箇  
月為採青每月每匹止支豆九斗採青一束賞  
銀一分計兩箇月似應於三百萬束之內減草

若干向來不聞或減則一分之賞似可免也此  
臣按之去年舊例合之見在兵馬清汰之後所  
需錢糧釐分毫析乘除銷算有應如此總之關  
門止有兵馬二項兵馬所用止米豆草月餉折  
乾犒賞六項今照新定米以六十一萬三千八  
百石豆以六十二萬六千五百六石二斗為額  
臣部發銀天津買運草束照舊以三百萬為額  
臣部發銀薊永買運月餉以二百一十七萬四  
千三百六十九兩七錢零為額草乾姑就四分

算以五十二萬六千二百二十四兩為額臣部  
每月劄發關門餉司支放至若班馬之往來不  
定未嘗計日扣除屯田之米豆草束未嘗計數  
入額逃故倒斃空月小盡未嘗預計扣省此皆  
可以通融計算不可懸度擬定者也又若八月  
以前據部數月餉則已盡發完今額外之加據  
楊主事冊報四月放二十八萬三千四百一十  
四兩五月放二十五萬八千一百四十二兩六  
七兩月冊尚未到則凡役過之月所當找足者

俟冊到算明找足而在八月分者亦正在劄發計可陸續如數到關矣又查兵馬未汰以前歲支米六十八萬而舊年畢院部

奏繳疏內運過關米九十萬石今云止歲支米六十一萬三千八百石計餘米二十餘萬石而餉司竟未報作何項支銷米二十餘萬石約諛銀十八萬餘兩似宜亦併一問也至於按臣欲以今此所省之數儲以待不時之需固自長慮第今日之餉非有見在之金錢可以聽臣部之盈

縮即就今疏內所陳悉倚辦於有限之加派外解既多愆期額派又苦易盡正恐一旦中斷尚有見肘之憂從何處得有剩存以待不時之需此亦臣部之所不得不明言者也相應題覆恭候

命下臣部除米豆草束津部薊永按數運用外月餉草乾臣部分攤十二箇月每月發銀二十二萬九千三百三十三兩零其放青折乾每日四分昨科臣林宗載乞查馬乾實用實數一疏詳哉

言之似可盡裁臣部前疏內欲其量減二分而  
餉司亦云議減一分并科疏所稱裁冗官及稱  
神武中營等冊似亦當議裁攝俱見行文駁查  
尚未報奪此屑屑瑟瑟不敢復以煩閣臣乞即  
勅下關內外道鎮臣確議裁汰具覆再於前數內扣  
發施行等因天啓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具題九  
月初五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敬

進搜括節存銀兩以助

大工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查得本部綜覈  
鹽課鼓舞群商先得銀一萬二千一百兩本為  
助餉蒙堂批助工已經八月十八日具題恭  
進訖又蒙本部多方節存搜括銀二萬一千七十七  
兩二錢見今貯庫等因到部諛臣看得

殿工肇舉

宸極更新同快觀于普天均樂成于不日臣謬司  
邦計會際時艱才本疎庸愧不能生財裕

國心懷勤懇敢不矢隨衆急公先以省存繼之搜  
括共湊銀二萬一千七十七兩二錢謹恭續

進仰助

大工積月累時筭罔遺于毫末合零攢整數總屬于

錙銖伏乞

勅下監部科道照數查收臣不勝惶悚待

命之至等因天啓五年九月初四日具題本月初七

日奉

聖旨搜括二萬餘金助建具見急公該司官亦宜紀  
錄其銀監部科道驗收該部知道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蒙

恩得代敬陳餉運未盡事宜以備採擇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八月十三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督理遼東糧餉兼巡撫天津等  
處地方備兵防海贖理東征軍務都察院右都  
御史兼戶部左侍郎畢自嚴題前事等因天啓  
五年八月初九日奉

聖旨諛部知道欽此又諛督餉省直巡按監察御史

王祚昌題同前事等因八月初七日奉

聖旨是着該部議覆施行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  
案呈到部該臣看得轉運之關於軍

國重矣顧其事必規于便益而計必求為久長若  
利之不可不興弊之不可不除因革損益之不  
可不與時而旋轉皆當酌議以裨運務而佐萬  
全者也前任院部畢自嚴既陟留憲而復以未  
盡事宜四款陳

請採擇奉

旨下部議覆臣謹酌議上

聞其一曰增董運府佐自有遼事以來陸運艱難議  
設海運而本色錢糧盡綜之天津事頗繁重故  
設部院以提衡于上設贊司以司收放而復設  
督餉道以督起卸亦既分理之有人似不必更  
多求于府佐况府佐所行多係地方事故初議  
裁清軍同知繼又議裁兵糧同知時甫閱月却  
增董運同知朝三暮四似于政體未便即董運  
不可缺官不妨歸之糧馬同知可無重設其一

言音考  
曰重屯田職掌查新墾屯田原係屯撫董應舉  
事今已裁併屬之餉道其衙門設之津門而所  
屯之田散之各府就中利害如何者科臣所列  
正自難言故臣部覆

請行談撫按司府查議未報然使董屯撫而在事權  
猶重事尚易集今歸之督餉道事權未免稍輕  
鞭長亦有所不及餉道督運于關津乃復令復  
畝按藉而課屯政委不便于奏績今請令屯田  
分責之各道管挾各道各查所屬有屯實在若

千每年督將收獲籽粒差官解至津門聽餉道  
驗收起運各道于所屬威令既近而易行各府  
屯政方畧又分而易舉誠計之得也至若津道  
水陸官兵皆其統轄舊有屯田亦皆其料理今  
當歸併之時仍不還其厥職則兵道所司何事  
哉新屯歸之各道舊屯還之津道所當依議者  
也其一曰停關門事例查事例肇于天啓元年  
津門關門廣寧納事例者各得遞減臣部出給  
號紙令上納人往納廣寧陷後不必道矣天津事



例亦既止矣獨榆關尚未停止然亦止准納草  
不准納米豆蓋以草束為關門所需之最急為  
薊永轉運之最艱而令急功名者納之易為辦  
耳若通同委官依傍親故折乾搯價虛出實收  
希吏部之徃選是以事例為作奸之實也如之  
何其可也今徐士瀛欲以米豆當草束上納已  
與明例不符而又欲以關門上納者移之寧遠  
獨不思寧遠至關誰為士瀛搬運而出脚價若  
轉而納草尚可准其收若猶是米豆斷當追其

號紙不得容其與委官通同踵襲舊弊除已前  
臣部出給號紙者關門本色衙門務要着實查  
收如相倚為奸朦朧影射以無為有以米豆當  
草束許首告以憑叅處已後關門事例一槩停  
止臣部亦不出給號紙以滋奸弊所當依議者  
也其一日建關外倉廩夫米豆無倉廩則浥爛  
可虞元二年舊事不可鑒乎管糧通判金啓綜  
謂右屯大凌河小凌河松山錦州等處各應建  
囤積貯無幾亦難久藏不壞不可不建倉廩樞

輔進關兵亦四關右屯等處多積糧料有無藉  
寇賫糧之慮應行關撫及各道確查某處應貯  
糧若干應建廩若干某處免建速查明確報奪  
再照關外屯田聞今年所獲甚稔其糧料亦須  
得倉廩積貯况倉廩一建永為屯種之資亦當  
併議酌奪者也以上四款皆關運務謹酌覆上  
請恭候

命下董運府佐不必再增即以其事董之糧馬府佐  
水陸官兵歸之津道管理屯田分管于各道總  
理于督餉關門事例即行停止關外倉廩行文  
關門查議脩建一併遵照施行等因天啓五年  
九月初八日具題十二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李

等謹

題為申明海運實用腳價并議量行裁省以濟時  
艱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七  
月初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理遼東糧餉  
兼巡撫天津等處地方備兵防海贖理征東軍  
務都察院右都御史兼戶部左侍郎畢自嚴題  
前事等因天啓五年七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  
為照天啓五年舊議應運關門米八十五萬八

千一百七十八石豆六十一萬六千四百四石  
共一百四十七萬四千五百八十二石內除薊  
永買豆十五萬石屯撫高糧二萬石俱係自運  
至關折色抵本色十萬石俱不必腳價外其餘  
一百二十萬四千五百八十二石該正運腳價  
二十四萬九百一十六兩四錢先該津部題為  
關運糧料畫地分卸等事內議加添出關腳價  
遠近多寡不等該銀六萬四千七百一十八兩  
零又廩從開洋祀神需費二千兩共該銀三十

萬二千六百三十四兩四錢臣疑出關腳價過  
多且其運卸遠近無可稽查而關門兵馬進止  
尚無定據未敢輕議覆准令津部又於前議腳  
價之中各地方分別差減共計減省銀一萬九  
百一兩零原議抵價掛欠等項可省銀二萬兩  
關運實該銀二十七萬三千二百八十三兩零  
津部之為臣部節省者可為不遺餘力矣臣切  
計之抵關二錢正腳其來已久似難再議惟是  
上山出關等費議屬始創應費推敲查鮮運水

程約四千里每石止給四錢後因帶運軍器等項故加二分今議每石減一分則正脚止三錢九分關運水程約一千餘里每石實給二錢其視鮮運不為不多矣即至右屯不過半日之期一帆之路尚不及鮮運之半而議及二錢六分毋乃益多乎縱云官船守津不敢他有乘載正惟其船之官也而運脚益不宜過厚臣謂關船一分之減不能不議再減也南海口地雖近而砂磧險阻應照減定例其中前所前屯衛去關

不遠而較南海口更平易亦應照二錢舊例中右中後減定二錢二分者應再減一分寧遠覺華減定二錢三分五厘者應再減一分孫家窪減定二錢四分者應再減一分筆架山胡蘆套距右屯不遠而右屯脚價獨多八厘今應予筆架山胡蘆套二錢四分五厘者再減八厘而右屯之二錢五分者再減一分今除天啓五年脚價已經給完起運無容再議其天啓六年關門內外收卸豆米尚無定局正當及早酌議減定

以豫計于將來者也若本年應給腳價二十七萬三千二百八十三兩雖經扣除已定然樞輔清汰兵馬之後減去米二十餘萬腳價固應扣除兵馬又移駐關內則關外右屯等處米豆尚不宜多貯以為藉寇資盜而腳價又應扣除查臣部發過一次五萬一次三萬一次六萬一次四萬又兌收屯撫陸營兵餉銀三千六百兩又兌屯撫屯刺并屯課銀二千七十七兩八錢八分又兌收南京銅錢作銀四萬一千六百六十

六兩六錢六分共發過二十二萬七千三百四十四兩五錢四分即依津部減定閣部汰去之數已餘銀八百餘兩若再令關外少運則所餘益多矣今應將本年腳價實用過若干尚所餘若干銷筭明白扣作下年之用其明年卸糧地方須要酌議停當不得多寬寬遠之處以糜腳價宜查兵馬駐關幾月應于關上卸糧料若干兵馬出防某處若干守訊幾時應卸某處糧料若干按數扣定然後計地議價以憑給發若欲

進剿再議運進再議找給亦未晚也至若鮮運  
之每石扣減一分亦事理之至當者相應議覆  
恭候

命下行文津部山海撫道酌議施行等因天啓五年  
九月十八日具題二十二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備陳歷年關鮮發運糧料支放銀兩數目據  
實

奏繳以祈

聖鑒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八月  
十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理遼東糧餉兼  
巡撫天津等處地方備兵防海贊理征東軍務  
都察院右都御史兼戶部左侍郎畢自嚴題前  
事等因天啓五年八月十一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又該戶科叅看關鮮二運除  
截漕外尚該召買若干按數歲支銷并今關上  
清汰過實數自可確議一定額矣乃召買一也  
發之臨時則物貴而價踊預之先時則物賤而  
價平近督餉部院疏借京運舊餉當秋措辦貴  
部似以職掌各別置之不問矣然而預之一字  
斷不可易如六年海運在夏津運在春則五年  
秋冬萬寶告成定當乘時發價收買庶價輕而  
備預運時不至捉襟露肘而需者亦不至庚癸

頻呼也抑有說焉方今官無久任人多弛擔倘  
價蚤發矣或以時非急需而未必買買矣未必  
運運矣又以倉廩未備委之荒野任其浥爛是  
舉當事者一片苦心付之一擲而不可問也從  
來法立弊生起于任事無人大率類此此則督  
餉新部院不得不任其責也抄出共酌之等因  
又該刑科給事中霍維華題為足兵要在足食  
本色重于折色懇乞

聖明嚴勅中外諸臣一意料理以充軍實以無誤封



言  
疆事等因八月十六日奉

聖旨料理本色方能足餉濟饑冬衣皮襖等件尤宜  
未寒先發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案  
呈到部該臣者得師行糧從則本色為第一急  
着事豫則立則早計為第一要務此不待再計  
者先該關門之餉兵有餓死則似糧料之不充  
而持籌之太晚故當事者諄諄以預為料理入  
告然要之欲預者臣之心有不及預者今之勢派買  
如數而輸運到關者臣之所可為輸運到關而

軍士不獲一飽者臣之所不逮計天啓六年米  
止須六十萬石已有今年減下二十四萬加以  
截漕帶運召買餘耗通筭所餘已多今應聽津  
部各行差減務足六十萬之額而止然其中如  
江浙南直山東帶買俱以加派為糴本遲早可  
以任意自無不預惟是北直順廣大三府以糶  
項為糴本者每有支吾若再一扣減三府不過  
派買四五萬石一府用本尚不過一萬之數以  
此取之糶項之中固不啻探囊則亦米之易預

者也天啓六年料豆樞輔定額六十四萬石前  
督餉院部畢自嚴因舊年召買後時苦價騰踴  
議今年以京邊為糴本于民之應納京邊者即  
令納豆而以新餉補完京邊雖轉移之間稍有  
窒碍而召買亦可及時北直鄉紳在京者多言  
未便臣亦即行各府照舊以襍項買豆而不足  
者則以京邊找湊近科臣又言

畿南旱蝗為殃又令分別豐歉地方裒益召買此  
亦臣之欲預為買而多方勉圖者也若在事諸

### 臣共念

王事之艱各出一片任事之心不憚鞅掌不避嫌  
怨肯一那移于後先權宜于盈縮以補襍項之  
不及則今年秋成之時輕價之際乘時召買亦  
未嘗不可以預者也如畏難苟安一任臣部之  
左枝右梧當此匱竭鮮不至後時而襟肘之俱  
露矣科臣抄參謂起于任事之無人肯我不刊  
之論對症之劑夫任事無人則非惟買運之不  
力而貯發尤滋大弊天啓三四年間督部畢自

嚴鑒元二年之轍于津城內及水次共建倉廩  
百四五十間關門南海口建倉廩八九十間且  
不費新餉正項而百堵皆作亦可謂周蓄儲之  
謀盡轉運之方極樽節之道為久長之計宜無  
浥爛損壞而顆粒皆得實用矣如之何又曰本  
色不堪軍士不肯領也且因之而饑以死也且  
因之而賤以賣也此其故又非津部之不調停  
可知也又非召買稽遲轉運不前又可知也今  
臣部之米豆亦既盡心力而為之若將來猶是

無益于用而反招不韙之名則臣與津部亦徒  
有此焦心苦思而關門軍士之實情亦不可得  
而測矣臣請如科臣議津門糧不堪不得入舟  
入舟者堪矣至出舟而不堪焉則押運者斬無  
赦關門糧不堪不得入倉入倉者堪矣至出倉  
而不堪焉則管收者斬無赦至若放者一斛止  
給三斗一石止折七錢則司放者亦斬無赦夫  
如是而又不肯領也而猶以饑告也而猶以賤  
賣也則必將領不為料理俾客兵浪子尋舖啜

于酒店麵肆之中取數日之糈供一日之樂以  
貽數日之饑也亦法之不可少寬也從來立法  
之嚴固要任事之人尤要若徒責之買運之人  
而不究其收放之人不究其將兵之人即令再  
運百萬于關門亦無不泥沙而用之矣請

勅津關管糧諸臣有不實心任事而置糧料于無用  
者各以法從事則本色不必多而自裕矣又其  
所稱天津之醃魚山東之醃豬凡日用鹽菜及  
一切犒賞等物運之于關皆可為本色之需皆

可為利用之物則亦宜酌量而買運之皮襖皮  
褲皮襪腦包軍士之實用嚴寒之所必須况襖  
以皮猶為溫煖猶為耐久邊疆一時風寒便措  
手不及以致凍死則亦宜及早預備之此俱應  
津部關撫以及餉道兵道斟酌講求而議速舉  
行者也若關外屯田頗稱有秋尚無收數報部  
俟報到之日即總入額用之內以省窮民輸納  
之苦又如津門商豆欠至五萬六千及今三四  
年而猶不完尤當嚴比此輩慣為

國蠹慣習騙官錢糧一領到手如石投水即加大  
辟亦不為過况與其比窮民以完賦何不比奸  
商以還

朝廷之故物乎新部院斷不可貸亦不可遲如再不  
完叅送法司從重治罪既經各具陳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行文北直撫按轉行各府將原派應買天啓六  
年糧料作速召買其有應領買價亦即赴部支  
領行文津部關撫酌議本色及嚴督所屬押運  
收發等官一應錢糧俱要着實稽覈用心料理  
毋致不堪自罹法網臣等可勝待

命之至等因天啓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具題二十六  
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兵馬裁汰尚有未完糧餉清覈尚有未盡請  
勅督撫一體清汰以肅戎行以節糜費以恤艱匱事

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到部為照遼左發  
難以來募設重兵屯聚關門為藉防守且圖進  
剿也又增新兵于薊密永昌通津等鎮聯絡布  
置欲以為防非必為援也繼而昌鎮隨議撤調  
通津亦各移防別鎮所餘無幾其在山海者亦  
談樞輔慨然裁汰若兵若馬本色折色各從差

減此非謂進取不必多兵蓋謂與其兵多而饑  
不如兵少而飽與其用饑餒而僅存虛名不如  
用飽騰而得實用也與其以無用之兵徒糜脂  
膏不如練有用之兵以養物力也夫昌鎮撤矣  
通津調矣巖關減矣則在薊密永者亦似可得  
而議焉臣查臣部歲發薊鎮餉銀以三十二萬  
四千兩計密雲餉銀以二十六萬四千兩計永  
平餉銀以二十四萬兩計通州餉銀以七萬二  
千兩計天津倉餉銀以一十五萬四千九百餘  
兩計合之歲費餉計近百萬可謂不貲此孰非  
剝肉剥膚之餘又孰盡為桓桓糾糾之兵乎前  
薊遠督臣兵餉查核有緒一疏極言新兵之弊  
大意謂舊兵餉薄而新兵餉厚舊兵遂棄舊餉  
而竄食新餉故舊餉不加減而新餉又加增又  
新兵皆遊食無賴亡命烏合無事則嘯聚公行  
有事則鳥驚魚散曾不得一臂之力而反受虛  
糜之害耗糧餉者無如新兵弱軍政者亦無如  
新兵誠然哉如此則薊密永之新兵而仍令存

也與無兵同若俟其逃故而招補也又係舊兵  
曠舊伍而投新營若不招補而俟其潛銷漸散  
也則無事之時此輩又戀戎行而糜厚糈無一  
可者 國家新舊錢糧千難萬苦有司不勝查  
叅小民不勝敲朴而曾不足以當歲出之什七  
乃又養此無益之新兵以滋耗蠹何為者裁汰  
之議烏容已哉伏乞

皇上俯念宇內已窮物力宜恤

勅下兵部行薊遼總督及順天撫院查議薊密永平

三鎮新兵應否裁汰如係舊兵逃入者悉歸舊  
伍老弱充數者悉行革役影射冒糧者悉行清  
除已後遇有逃故軍丁疲瘦馬匹悉作開除不  
得招補庶封疆 國計俱攸賴矣臣可勝惓切  
惶悚待

命之至等因天啓五年九月二十三日具題二十六  
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請改海外額運竟繇淮河出鮮借運路以通  
商路省脚價以資兵費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  
司案呈天啓五年八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平遠便宜行事總兵官左軍都督府都  
督同知毛文龍題前事等因天啓五年八月十  
七日奉

聖旨該部酌議具覆欽此又該督理遼東糧餉兼巡  
撫天津等處地方備兵防海贊理征東軍務戶

部右侍郎兼都察院右僉都御史黃運泰會同  
督餉省直巡按監察御史王祚昌題為海外望  
運于淮奉

旨見在酌議謹陳一得之見懇祈

勅部併覆以示責成以佐軍興事等因本年九月十  
五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案呈到部  
該臣者得海運之關於軍國也甚重臣部歲  
發毛文龍本色米二十萬舊時天津院部畢自

嚴督理此役分為兩運列為八幫各船有分運  
之官一幫有總運之官令贊司董其收發餉道  
督其起運查其回空稽其掛欠其難其慎而事  
乃集天啓五年照例該二十萬內于天津截漕  
十萬每石正脚一錢七分俱照例運鮮訖今毛  
文龍以為自津至鮮水程倍遠自淮至鮮水程  
稍近漕糧應截之于津者截之于淮鮮糧之繇  
津運者移為淮運漕糧自淮至津之費即可為  
自淮至鮮之費而津運脚價可省淮揚高費可

通誠計之得也臣部正在議覆間而督理遼餉部院黃運泰有海外望運于淮之疏至矣其中媿媿數千言大約謂津運改淮之議其使有三更有出于毛文龍三便之外者至于料理截漕召買諸務則責之淮揚道府而提綱挈領屬之漕撫統馭既不乏人改運誠為便捷臣竊計之當此軍需之急而有樽節之議當此轉運之艱而有近便之道除本年已經運完事已無及其天啓六年在登召買者為價又平為地又近以新餉為糴本又免彼此往返之解斷不應轉為淮運以滋煩擾應照舊坐買十萬聽登撫起運其在津應運者即照毛帥所議于天啓六年漕糧頭幫到淮時徑截十萬于淮以待鮮運津門則于原截漕糧內減截十萬而津門海運腳價每石四錢二分者除帶運軍器二分又津部近議每石各減一分外實該每石三錢九分計十萬石該銀三萬九千兩即于淮揚應解新餉內照數支用而津門鮮運可無煩再計矣唯是事

經創始謀費萬全况臣部遠處數千里外又未  
可以遙度應行登萊撫臣查自淮安廟灣開洋  
直至朝鮮廣鹿中間海道曾否通船有無險阻  
再行總漕部院截漕十萬果有可省腳價若干  
半以還部半以資兵各令作速詳細查明報部  
以憑定奪庶不致改運而反悞運也又查賚疏  
守備王文典等之所條議臚列其道里之遠近  
出口之險易及風色之順逆挽運之勞逸以至  
節省之多寡言言有據事事可行當即令其同

該地方官押運庶運艘有幹濟之人而糧料無  
沉沒之患矣若夫通商之說臣不敢定大抵商  
貨多趁糧艘船戶利于得錢不憚多方兜攬滿  
裝重載及遇風潮不順便貽不測之憂况近日  
登撫疏稱應給海外商價以三四十萬計致令  
錢糧無從措發流言煽禍若再長此其害何極  
此猶小者也若淮商蜩集朝鮮藏珠直甘剖腹  
倘于回空商船夾帶奸細登撫不得稽查直至  
淮揚則漕運咽喉金陵重地大可寒心此雖臣

之私臆蠹測而當此內外靡寧之日不可不為  
深長思者即談地方諸臣亦宜嚴禁而痛絕之  
勿謂本部今日之不言也既經題

請前來相應酌議具覆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漕撫登撫查確果可改運即以天啓  
六年為始就淮揚截漕起運其所省腳價一併  
酌議以資軍餉施行等因天啓五年九月二十  
三日具題二十六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備陳抵餉顛末咨請裁覆以便遵行事專理  
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准原任總督  
兩廣軍務兼理糧餉帶管鹽法兼巡撫廣東地  
方兵部右侍郎兼都察院右僉都御史何士晉  
咨前事內稱先疏報原議抵完天啓五六兩年  
加派至七年份僅有一半候臨時酌處原未報完  
則五六兩年之抵固已題奉

旨之事也目今五年已解過十萬尚有十三萬一千

一百有奇亦已報起解矣此惟議抵不待徵輸  
故能速解而一年之事已完無庸再議其六年  
除去部文稅課一項盡行豁免止用無碍積餘  
二款有不足即以七年議抵之銀移補湊數至  
七年方派徵田畝以應原題以信

明旨固惟命如謂議抵不便急宜報罷除天啓五年  
完解外其六年以後即照舊派徵田畝其原議  
堪抵銀項目前一切盡捐亦惟命統候裁酌覆  
請允行遵照等因到部送司案呈到部案查天啓四

年十二月內該何士晉題為粵東加派難堪等  
事內查出各項銀共二十三萬一千一百七十  
八兩足抵天啓五年加派諛戶科嘉其意而抄  
叅之謂前此加派已編入正額併徵今宜亟與  
豁除毋重徵以偏累一隅臣部覆行在案續于  
五年五月內該士晉又題為遵

旨議抵粵東遠餉等事內稱據各道府州縣詳冊報  
到按冊覆覈逐項推敲可者留不可者削多者  
裒寡者益通計正抵借抵堪足五六兩年之額

而七年以後止有正抵銀一十三萬餘兩歲可  
為常其餘隨缺額之多寡量派徵納則知粵之  
搜括已盡而無可再抵矣臣又查其有不敢議  
抵者如險要之軍兵衝途之走卒原克兵食之  
粵稅零星瑣屑及窒碍難行者已悉行除豁非  
合各屬鄉紳士庶之口共舉為妥確者不以登  
于冊則是于搜括之內而寓斟酌之權亦賴衆  
正之力實多非必其自為政擅為抵也然而撈  
括之數既多旁觀者不無竭澤之慮臣部終未

嘗謂漏稅為不可行而頌指為罪案也夫無碍  
稅課積餘皆出于裁文武諸司之陋規搜城社  
諸胥之侵冒而又再三批駁往復推敲似亦慎  
矣彼云要皆臺省條陳之所及部文之所無碍  
而非其敢于創行信然哉即或可以偶行不可  
以常繼亦在軫念民瘼急意轉輸者善為調劑  
之耳若徒引嫌避咎則天下將無抵派之人或  
至懲噎而廢食耗蠹之實日開而撫綏之政日  
壞是又豈所以為訓乎今據其冊除所刪芟報

罷外合令粵省諸臣即將督臣今番于諸司所  
議定抵冊所已行者通行抵餉起解前來其自  
七年以後又在該省自為料理庶已甚之事既  
罷而于省民便民者未必無裨萬一也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兩廣新總督臣遵照施行等因天啓  
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具題十月初五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東鎮之額餉有限商貨之積價無窮懇乞

勅賜酌議以蘇滯困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  
天啓五年九月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巡  
撫登萊等處地方備兵防海贖理東征軍務兼  
管糧餉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武之望題前事等  
因天啓五年九月初九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  
查得臣部歲給毛帥餉銀四十萬內除本色二



十萬外談折色銀二十萬于山東新餉內解給  
今毛帥收商貨而以兵餉抵還商價令諸商到  
登支領夫給兵給商在內固均之支給而兵之  
冒鋒鏑而需此者竟付之商人之手恐九邊無  
此舊例况二十萬之內尚談旅順兵餉四萬餘  
兩應聽登撫扣除猶未可盡免為商價也明甚  
奪兵餉而作商價事既窒碍難行以不及二十  
萬之兵餉而抵三十餘萬之商價數尤多寡懸  
殊猶可異者商人以本求利操命而遊溟渤之  
鄉其為左交貨右收錢者理也亦情也何為而  
與貨于毛帥取銀于登撫即欲就近免給亦應  
諗登萊果有餉銀若干可作商價亦未不知其  
或多或少止領一票而必取盈于登撫之理及  
至無銀取給而咎及毛都司李把總曰勒賄曰  
阻商令登撫以增餉請是避勒索之名而不盤  
詰之商船也是弭流言之禍而以兵之餉餉商  
也是諱阻商之說而兵之所不得增者商反得  
而增之也總之商可通而貨不可徵登海為夷

夏之交往來盤詰不可不嚴商價可允而數宜有限兵餉非可居之奇貨二十萬之外不得多給為登撫者既內苦于額之不敷外苦于商之交通則當移文毛帥以原額二十萬除旅順兵餉或盡以給兵而令各商聽毛帥之給發或給足幾商以給商而令各兵聽毛帥之給發或給足幾商令幾商仍出海外支領或分給各商令各商再去海外找足則毛帥必自有說各商之運貨于毛帥者亦必聽毛帥之說而不多求于二十萬之外不至與登鎮為仇矣抑尤有說焉初之通商原為毛帥兵民衆多乏于利用令壟斷之輩貿易其間以濟其不足非謂海外可不給價而價令登撫給發也又非令其貿易於鮮而開通商之路也今之商徑自至于朝鮮則與毛帥通商之初意已不相蒙又以餉當價而允支于登鎮不知登鎮銀從何出近又欲于淮揚再通商路恐以後各商商于鮮而不已勢且商于奴以後商價允三十萬于登而不已勢必至于百十

萬而為害滋甚臣知毛帥軍實之計甚周綢繆之意亦遠又不可不為登撫設身處地倘商貨止毛帥標下貿易商價仍于海外自給兵餉仍聽登鎮運進商船仍聽登撫查覈則兵與商將弗替引之又誰言阻撓誰言刁難又何增餉也哉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原額折色二十萬令登撫移文毛帥酌定回文作何給發作何通融不得聽信商言擅請增餉

目今民窮財匱調度為難勿以一時之小見致誤長久之大計也臣等可勝待

命之至等因天啓五年十月初二日具題本月初五日奉

聖旨你部還酌議詳確具奏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粵西大害不止冒籍有鹽法之當守有冗兵  
之當裁有加派之當免懇乞

聖明從長酌議以釐散政以奠遐荒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十月初七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出陝西道監察御史何廷樞題前事  
等因天啓五年三月十四日奉

聖旨冒籍已有旨了鹽法冗兵加派等事着該部酌  
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冗兵一款

言部奏疏  
係兵部事聽該部議覆外其鹽法加派該本部  
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看得粵西鹽法行於楚之  
湖南而湖南歲出鹽課於粵以充軍餉宗祿此  
舊制也前楚中撫按以西運之鹽路遠價貴民  
間淡食議請改食東鹽仍令湖南照舊納課于  
西粵完粵課舊額之外又增納遠餉九千一轉  
移之間楚民稱便

國課有增亦權宜而得兩利之術矣業經具題報  
可今臺臣以為隔省輸餉事無責成請復西鹽  
之舊無亦謂鹽出於西則楚課不得不納於西  
而軍餉宗祿有賴鹽出於東則楚將視西粵為  
風馬牛不相及而輸課不能如數如期則庚癸  
可憂緩急難濟為粵計不得不為之長慮然西  
粵按臣王心一曾有此請臣部移文兩粵湖廣  
撫按會議未報且查自改課食鹽以來亦未聞  
有缺額則或亦當日酌量已定東鹽西課民已  
遵為

功令但得課額不虧則于西粵不病想臺臣亦自

無樂于紛更為也是但再行楚省撫按每年嚴催湖南所輸西粵之課而無後期可耳加派一節諛省原額八萬四千六百一十八兩有零天啓元年因災荒徵解不前臣部將撫院叅罰諛撫謂桂潯梧平南五府稍可施督責柳慶恩大四府卒未如之何臣部不得已而議減二萬三千七百兩零且云不得援之為例徼

恩不為不厚矣近撫臣何士晉又搜括各項以抵通省加派者五年至七年方議徵派民力不為不

寬矣但窮邊積疲之地川黔震鄰之時而又兼以饑饉薦臻之歲銖兩委難措辦倘得遠禍即平則加派一體豁免無容再計苟為不然則亦不得不為之計臣查士晉原疏有所謂正抵有所為借抵正抵可歲以為常借抵後來恐不能繼俟天啓七年而後士晉之抵已完而又得良有司如鄭圭者率繇其正抵之舊章而又加意借抵之新法歲歲守之母或隕越則粵民獲派而不派之休臣部亦有不免而免之惠是在諛

省撫按申飭而力行之以繼前撫之緒以副臺  
臣之心以休息去天萬里之瘠粵既經具題前  
來臣謹酌議具覆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楚粵撫按一體遵照施行等因天啓  
五年十月十八日具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微臣赴關伊始軍士瞻仰一新特請

勅發應用錢糧以濟急需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

案呈天啓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  
抄出經畧遼東薊鎮天津登萊等處軍務兵部  
尚書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高第題前事等因  
天啓五年十月十九日奉

聖旨額餉三十萬着戶部作速措解以便軍前給發  
其另請募兵犒賞之需着戶兵二部湊處十萬兩

應用不得遲誤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  
部該臣查得經畧所請額餉銀三十萬除臣部  
山海餉司委官陸續領運外其募兵犒賞十萬  
內除兵部五萬外該本部奏處五萬今查新餉  
銀庫搜括止得銀三萬兩目今經畧即日起行  
誠恐有稽時日致違

明旨臣謹先將三萬兩差陝西司主事黃日昌即日  
隨經畧解至軍前應用其二萬兩一面再行搜  
括措處于三五日內差福建司主事董嗣謨尾

後解往庶陸續得濟賞軍之用而運解亦無稽  
遲矣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行文兵部給與應用勘合押解施行等因天啓  
五年十一月初二日具題初五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錢糧干繫匪輕支領須覈實數伏祈

勅部查勘以明捏誣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  
天啓五年十月二十二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巡撫登萊等處地方備兵防海贊理征東軍務  
兼管糧餉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武之望題前事  
等因十月十七日奉

聖旨該部查確具覆欽此又于本月二十五日戶科  
叅看得海外牽制倚重于毛帥毛帥兵餉取給

于登州彼此協和乃克有濟今觀登撫前後兩  
疏不和之隙已開况屬有讒人交闖其間得無  
幾誤乃公事乎丈夫體

國先公義而後私忿各釋其憾以相成可也至錢  
糧一節經收者毛應時支領者汪崇孝董武周  
等各弁支有毛鎮之印信牌票領有各營之關  
防領狀雖可准憑但地隔海外其中間欠借還  
補委委曲曲難以盡悉貴部須行文毛鎮徹底  
清查并借重

慶差掌科勘議定奪可也顧查者自查發者自發所  
欲剖析係去冬今春錢糧耳夏季已過冬季復  
來必以清查之故踟躕不發恐諸軍不能餐風  
而久待也若朱家龍之獲戾為暗計把持欺上  
罔下事則交構是非恐此弁為崇在登者勿聽  
其細說則兩家之氣自平矣抄出共酌之等因  
通抄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談臣看得錢糧為三  
軍命脉封疆安危係焉出納支放之間未有可  
不明不白而聽其冒破花銷漫無稽查者臣初

見毛文龍時事日非一疏有朱家龍在海外帶去銀兩及在登支領過銀共二萬六千兩賄囑在登鄉紳士夫扶同互保欲當事者轉題副將及毛應時難逃典守濫與之罪等語臣甚駭之正議覆查而登撫武之望之疏至矣奉

旨諒部查確具奏夫有海外帶去銀兩則非盡皆登州所領之銀也瀚海遙隔難查朱家龍副將未嘗題授削髮為僧去之以滅其跡則在登賄囑難查查之者須查二萬六千之銀海外實給若

干登州實給若干海外給之者令其來登作何使用有何實証登州給之者問其有無明文何故動支苟無領狀無實收無名色而徑以二萬六千給也則予者不得辭其責也無差委無公幹無信票而敢以二萬六千領也則受者不得辭其責也朱家龍雖已脫逃毛應時豈無執據登撫云各官領文于東鎮支銀于應時原無私相授受之理數年以來絕不聞有朦朧支給之弊果若所言則今但按毛文龍原出之領文合

之以毛應時給發之號簿則毛應時之案可得而易明撫臣又云毛雲龍新從海外解功來朱家龍亦自京師竣役至有連名之具呈無准行之一字果若所言則今再查游揚獎薦者之公案并窮以賄囑何人者之私情則朱家龍之事亦可得而易破但非親歷其地查其卷宗訪其情實恐難以釋私嫌而服公論戶科抄叅謂借重

慶差科臣勘議定奪蓋以科臣之風力曲直既莫敢道耳目定無所惑而事關軍

國之重必難作情面之徇以假道登萊皮島之便查勘猶易為力但照

慶使之行尚在來春錢糧干係恐未免稽遲相應請勅東省撫按就近查勘則前案刻日可了不致復生葛籐庶免另差之煩并釀和同之福矣至撫臣武之望既未曾為家龍題

請何必引嫌自咎一應海外應給錢糧自當照常給發毋致踟躕誤事可也相應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山東撫按將登撫毛鎮所議朱家龍  
毛應時錢糧從實查勘的確具

奏并行文登撫毛帥欽遵施行等因天啓五年十

一月初七日具題初十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門庭之寇已逼鎖鑰之防宜嚴伏乞

聖明勅諭內外諸臣同奮精神共圖安攘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十月初四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貴州道監察御史張樞題前  
事等因天啓五年九月二十日奉

聖旨封疆失事撫道偏裨等官均難逃罪如何獨責  
樞輔鎮臣這本說的是以後當同奮精神悉心防  
禦務保無虞其內外諸臣司兵司餉司庫藏者并

着各勤職業不得仍前玩愒推諉諫部知道欽此  
又諫廣西道監察御史王珙題為治兵理餉全  
在得人用正去邪當無漏法敬陳管窺仰祈  
聖斷以保封疆以清仕路事十月初十日奉

聖旨經畧新簡選將練兵必有一番振刷本兵司農  
務與同心協濟相為終始不得擅議陞遷呂濬作  
縣狼狽被余合中糾叅賄買魏大中黃緣即署奸  
孽顯然姑念見督工程着冠帶閑住傳宗臯結黨  
東林肆毒南國張醇儒串同書役分利自肥都着

革職為民追奪誥命其積棍潘鶴齡錢炯游烈勲  
岑瑞石皆匿張醇儒處着錦衣衛嚴拿究問御史  
何早端方耿直即以原官起用諫部知道欽此又  
諫禮科給事中李恒茂題為經臣新

簡已定東事付託得人敬效末議仰乞  
聖明採擇事十月十四日奉

聖旨諫部酌議具覆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案呈  
到部諫臣看得臺臣張樞疏稱司餉者注意于  
餉毋失籌于早計而仰屋于臨期王珙疏稱經

臣受事于邊司農當為之處餉可生者生可省者省科臣李恒茂疏稱兵餉約定確數寧從其實毋從其冒寧為可繼毋為不可繼總之欲臣部先期計餉稽兵授餉耳臣惟新餉出入歲缺額一百七十萬而欲求為可繼即劉晏復出恐亦難之必欲求為可繼而令轉運不匱則惟有兵餉相較毋令兵浮于餉而後可惟昔之兵未嘗舉餉額而衡量之故每有襟肘之憂庚癸之患今經臣受

命方新簡閱當出尋常之外兵餉確數可不商而定且頃見兵部覆疏有遠兵遠屯之議實此以行豈復憂餉海內當嘉賴之若目前糧餉之當處則臣部亦何嘗不先籌早計哉顧有可得而早計者亦有不可得而早計者如本色米六十六萬石豆六十七萬石已計定于預計天啓六年疏內草三百萬束已計定于簡汰官兵疏內皆有確數似為可繼其間或于漕船截留或于地方召買或應動支新餉或領部發庫銀此皆奉

成命以周旋者在天津餉道應照數督催天津贄司  
應照數截留召買不得玩愒推諉者也如折色  
月餉二百一十七萬四千三百六十九兩草乾  
五十二萬六千二百二十四兩額數雖可預議  
給發不能預期蓋外解新餉惟加派一項尚可  
約畧其數其他襍項并臣部初議十三款後議  
六款雖多方生發多方節省以為儲蓄接濟計  
者亦既畢智盡能嫌怨不避以籌之矣乃前者  
虛實相半後者奉行方始尚須大小臣工戮力

同心着意舉行而後為可繼耳至于軍中糧餉  
隨地積貯固以待不時之需然自己前失地喪  
師屢有藉寇資盜之事寔為殷鑒故臣于津部  
請建倉廩疏內已議及之則隨時隨給無多積  
貯遠地者猶所以戒不虞而濟實用也山海餉  
司原仍遼陽之舊承平時本係三年及控總更  
設頭緒實繁一人精力有不暇給且日望城奴  
即行撤罷故止議一年科臣請改三年使司官  
有熟路輕車之便誠為有見但見任主事王嘉



言已經到關

勅書難以再改宜姑照一年報滿俟本官差滿之後  
或另以代者為始可耳再照近年漕糧因東充  
妖變之後漕船轉運稽遲以致歲歲守凍直至  
次年方得運京官旗有守候之苦糧米有耗折  
之患船隻有後時之虞為悞不淺及至下運又  
復如是歲歲相仍則糧船之當年交卸回空斷  
不能勾今合以天津應截漕糧每年於守凍糧  
內照數截留俾船隻及早回空以趕下運如此

截之一二年則船皆僭早可以春間起運秋間  
到京冬間回空而守凍一節可以免矣俟臣行  
倉場督臣并天津部院議果可行亦一便計也  
敢因臺臣漕糧僭運之說而并及之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行文津關及司餉司庫司道各官各勤職業毋  
違

明命併行總督倉場酌議凍糧改作截漕施行等因  
天啓五年十一月初十日具題十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中國之元氣不可陰洩封疆之事權不可陽  
携謹據實敷陳懇乞

聖明裁察以固戰守以終勦復事專理新餉山東清  
吏司案呈天啓五年十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  
科抄出平遠便宜行事總兵官左軍都督府左  
都督毛文龍奏前事等因十月初七日奉

聖旨疏內事情着該部從長酌議具奏欽此戶科叅  
看得毛帥屯兵海上屢建奇功比虛糜廩糧見

敵輒敗者大不相同乃糧餉出之不繼其何以  
作三軍之氣而收掃穴犁庭之烈乎島上去國  
滋遠呼必即應抄出速之等因又談本官奏為  
海外之選兵愈衆內運之歲餉不敷無術支撐  
顛情泣訴仰祈

聖明照察破格增加以給枵腹以終牽勸事等因十  
月初九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又談本官奏為時事日非人心  
不古謹陳蠹弊仰冀

聖裁大奮乾斷洗刷奸竇昭明公道以勵世風以固  
疆場事等因十月初九日奉

聖旨談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又談解功  
叅將文士銘呈為增餉接濟事蒙批司查奉此  
案呈到部談臣等看得毛帥之有志于滅奴也  
久矣天啓三年具呈臣部云得餉百萬明年可  
以滅奴是時臣部止能湊足四十萬而至今奴  
果未能滅也然而侈口勇敢必竟可嘉前疏云  
數年生聚數年教訓建其為沼矣今疏又云二

年之間有不平遠滅奴復三韓之舊業甘治欺  
君誑上之罪諗如是則取遠不啻反掌而祇為少  
餉誤耳夫精兵十七萬虛實與否雖未可知然  
餉止百萬數不為多可以滅奴功不為小定以  
二年時不為遠夫復何靳而不與之以為一勞  
永逸之計獨是以今日之民力當剝膚見髓之  
時以今日之太倉當罄懸壘耻之日而關門諸  
鎮歲餉六百餘萬尚不能支而復又欲湊足茲  
百萬以應其求誠有不易言者文龍以發

帑庫錢糧省不急之需撤登津之兵為請固亦知  
臣部之窮不可復得而為此不獲已之辭耳科  
臣謂島上去國滋遠呼必即應臣部何敢不惟  
力是視臣謹竭力措處于本折錢糧在六年分  
者臣部仍舊給發四十萬再勉強于新餉庫內  
那湊五萬又臣前請清汰薊密永三鎮新兵為  
如督臣所議歲省當不止十萬今行查未到俟  
一報到有可省若干即于庫內扣撥海外此則  
竭臣部之力從長酌議以應毛帥之求者也若

登津新兵歲餉總三十五萬撤之以其餉實東  
偏是亦先務之急然此係兵部事臣未敢擅為  
許也應聽兵部酌議而通融之如可盡裁臣部  
即以其餉餉海外如可半裁臣部即以半餉餉  
海外此則兵部應從長酌議以應毛帥之求者  
也又若所請不急之需似無過于科臣所言虛  
糜廩糧見敵輒敗者為不急然逆奴枕關駟驚  
卧榻誰得言省誰人言省今日言事諸臣多有  
言守關為要者夫守不比于戰似有可省固又  
非臣部之可得而擅議者也抑臣更有慮焉頃  
以兵餉商價一事最易明徒以望洋之隔致  
文龍與登撫武之望抗疏相爭然則海外情形  
恐

廟堂之上亦難逆觀若徒以疑信相叅之心決勝千  
里之外即餉日增而兵不可知况餉不能日增  
而奏凱其何日之有臣再檢文龍疏揭言旅順  
不用修築而曰另有方畧一年可以屯插金旅  
兩年可以計取廣寧駐兵三岔河崖刻期恢復

遼藩又請

帑庫錢糧以為接濟豈盡為多說乎然從前帑金之發為數已多目今

大工之興費復不貲

帑金之借非臣之所敢定也各具條款極言其便臣原慎重其事請議查行今接漕撫手書并抄送古今海運行止之實其害有不可言者淮揚在京士紳公揭到臣言害亦復懇切則改運之議不如仍歸津運為便文典等仍令督押津運

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遵照施行等因天啓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具

十二月朔一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給發海外兵餉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天啓五年十一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巡撫登萊等處備兵防海贖理征東軍務兼  
管糧餉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武之望題前事內  
稱津米十萬石驟派于青登萊三府各州縣遵  
依星速買運前後三閱月已通完出海矣但查  
先年登萊雖有海運之責原免新加之餉是以  
力役代粟米也今已加派折色又責之買運本

色豈非力役粟米並徵乎萊州道府之言信有據也此事定當再議等因十一月初二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看得天啓五年原坐登鎮鮮運米十萬石蓋因勘科報稱陶朗先案內有追出入官還官米豆十餘萬可以取給而登撫已將此米豆賣抵京邊無可充鮮運者往復咨疏不得已議動新餉復行召買幸撫道府縣諸臣共念急公一時雲集而運事克濟其買價每石五錢運價每石二錢七分席片等費俱已給發載有確數可考仍俟完日再取批收送督餉部院

奏繳無庸再議此外尚有應查者朱甫名下失風半剩之餘糧馮進忠未到之船隻作何下落有應催者戎應瑞朱成倉三山島寄貯之秣豆此在明春及早附載俱應行各道府嚴檄查催以了五年運務者也至于三府加派天啓三年已前原因有海運之後各有減免後因海運停止故遂議復今既復徵加派又令買米委非用一



緩二之法但道府亦知其一未知其二耳江浙  
吳楚加派毫無減免而帶買遠米歲歲不停即  
去年荒歉異常亦不少假山東東兗二府亦有  
加派亦有召買此皆布米力役並徵者故不特  
青登萊三府為然也軍興孔亟之時恐難拘取  
民有制之例臣部亦大有不得已矣况已前蠲  
免邀惠已多今雖復買鮮米較之江浙等處從  
來不免加派從來帶買遠米者不猶愈乎地方  
官民勉此一畚徭役亦義之不容辭者也天啓  
六年坐派已定應照前動支新餉派買十萬以  
俟鮮運六年而後或有變更亦非今日所可預  
計當再會督餉部院議奪可耳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登撫并督餉部院欽遵施行等因天  
啓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具題十二月初一日  
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屬地宜轄屬兵宜餉屬官宜統謹據必要之  
軍機以明必然之長筭懇乞

聖明洞燭情形

俯賜允行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  
十一月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平遠便宜  
行事總兵官左軍都督府左都督毛文龍題前  
事等因十一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該部酌議具覆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

計部奏疏

新餉司

百九

到部者得金旅處北海登萊處南海惟是風馬  
牛不相及也已前守金旅者為東鎮之官兵其  
統轄之者亦為東鎮之將帥登撫未嘗過而問  
焉自遼民逃難遵海而南登撫恐其為內地之訃  
也而築濬金州以安插之又自張盤失守張攀  
徃城其地糧餉無措登撫恐其為張盤之續也  
而設處本折以接濟之雖其以已之餉餉人之  
兵其實非有利而為之王土王臣義難秦越不  
得不為金旅助一臂以併嚴登萊之門戶耳今

毛文龍此疏似恐以金旅屬之登鎮臣查登撫  
原疏有云旅順先係東鎮信地張攀為東鎮屬  
官合無仍以東鎮之餉餉之若東鎮缺餉以勘  
科追還米豆為旅順之助若額數不足容汰登  
兵以足之亦權宜救濟之便計等語審此則登  
撫雖餉其兵非欲轄其地統其官也明矣故臣  
部覆疏亦云為後日計則食東餉為今日計則  
以登撫銀米濟其急亦未言轄地統官也然則  
今日金旅之應誰屬亦可不言而自定矣文龍

曰非于旅順獨有所吝又非必欲轄旅順而後快倘一旦有事不特題留原餉六萬六千可惜而金旅寧堪一誤再誤耶世斷無餉之而頽誤之之事不過恐以餉之而因以轄之耳然此最為易處如今年一萬四千有餘之米豆六萬六千之銀兩尚未發也則登餉仍歸之登旅餉聽之毛鎮即可破不白之疑如已發也今年而後銀米已盡自當了爭執之局登撫亦何靳于金旅哉又若文龍所稱金旅不必築不必濬以六萬六千之餉另為調度海外凡有斬獲悉為登撫造功登萊凡有解運盡為海外恩賜臣又恐文龍今日之爭原為登餉與東地之相嫌而登撫又豈肯冒嫌而陷前轍耶總之海以內登撫制之海以外交龍制之地也餉也各疆界之自分功也罪也亦彼此之自受自可相安于無言矣相應酌議覆

請恭候

命下行文登撫毛帥欽遵施行等因天啓五年十一

月二十七日兵題十二月初一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恒山新兵無餉脫巾大為可虞懇乞

聖明俯照中州之例

准予應留之銀急濟然眉以安士卒以固

畿輔以衛

神京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

天啓五年十一月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總督薊遼保定等處軍務兼理糧餉經畧禦倭  
兵部右侍郎兼都察院右僉都御史王之臣會  
同巡撫保定等府提督紫荊等關兼理海防軍

務都察院右僉都御史郭尚友巡按直隸監察御史焦源溥馬逢臯題前事等因十一月十一日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通抄到部送司通查案呈到部看得總督撫按諸臣因新兵無餉會疏請留臣部優免抽扣充餉其為屏翰

王畿拱護

神京意殷殷盛也顧查其原疏內稱真定舊有標兵足備緩急自選調援遼後幾敝不堪前撫請

招兵五千分營訓練又云新兵五千馬騾一千分為二營自處糧餉操演訓練于茲三年然則標兵雖調而標兵所遺糧餉今歸何處新兵糧餉前屬自處豈其一旦盡無可處今欲倣中州之例留臣部優免抽扣為餉查中州加派襍項歲共計銀八十餘萬北直則加派盡蠲獨有優免抽扣等銀十萬有奇未可同日而語即中州留用數萬本部亦未嘗快然許之徒以其解散之難暫許以權宜之計約以逃亡不補期以二

年銷盡議留之餉即仍解部亦未可援為例且北直襍項錢糧俱充關軍糴本顆粒不可短少時刻不可稽遲今欲留之以餉真兵是無關兵也恐關兵之急更有急于真兵者若謂以本地所出即餉本地之兵為屬便計然則今日之關餉孰非海內之所共輸而海內各地方之所自出何嘗各留之以自餉以此稱便恐處處比例關門數百萬兵餉無復有為之出辦者惟是真兵蓄養費餉不貲經今三年一旦議去不但解散為難亦且重地無賴查

畿南六府優免稅契抽扣平糶典舖馬夫祗候六項共銀十萬兩有奇時已歲暮姑如所請自六年為始于六項銀內准留五萬四千兩用充真兵新餉蓋六府糴買時日已迫春運在邇新庫匱極一時不能補發運事必至大誤設身處地諛道府當必有為臣部難者至六年以後襍項止存五萬餘兩不敷糴本容臣部臨時再為酌議湊處願臣猶有慮者此兵歲歲留餉五萬餘

兩則關兵歲歲缺餉五萬餘兩何以補足頃柳  
河之役師徒敗衄損將折兵不可勝數雖行查  
勘而確數未報俟報到之日缺兵若干如選調  
援遠之例即以新兵調補則恒山有訓練之功  
而關門得貳貅之士撫臣一片苦心亦可見之  
實用不然則請于舊兵內凡有逃亡事故即以  
新兵充補新兵內凡有逃亡事故竟不准補而  
更汰其老弱亦如河南期以二年漸清漸汰當  
亦不患解散之無術而兵餉之無從如此則優  
免抽扣可仍歸作糴本不必另措撫臣或亦無  
不諒者既經會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欽遵施行等因於天啓五年十二月初一  
日具題本月初四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微臣于役天津目擊應行事宜敬循職掌敷  
陳未議以備

聖明採擇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  
十一月初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督餉省直  
巡按監察御史王祚昌題前事等因本年十月  
十三日奉

聖旨這條款有裨餉務着該部詳議具覆欽此欽遵  
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督餉御

史疏陳應行事宜凡有四款其一曰增理運府  
佐查天津府佐新舊共設四員雖因運務煩冗  
然有餉道贊司而又須此四佐不免過多故軍  
需同知久不銓除清軍同知亦行裁革止留糧  
馬同知一員以管兵兵糧同知一員以管餉舊  
歲巡關御史吳之仁因兵糧同知徐鉞久病以  
裁之之道去之後不半年餉部餉院又以運務  
叢挫復請增設臣部以裁革未幾朝三暮四事  
屬未便議未之允今餉院又以復增為請合准

復增兵糧同知一員俾兵與餉分理各自有人  
庶不至缺官廢事其一曰收却帶運漕糧查帶  
運之米於江浙吳楚漕內派買附帶運之于津  
而截漕則于解京糧內截留以充遠運者各年  
數各不等其帶運原議每舡帶米若干照數却  
津若干逐幫交納分船收却後因零星交收不  
便定議于漕糧內總截數船以足其額而奸狡  
官旗鑽營求截改為尾幫總截以致故意稽遲  
逗遛不進大為漕累臣以為漕糧帶運事雖不

同為米則一分收則有零碎之患尾幫則有稽  
遲之弊今後宜于漕糧頭幫內照數先截三十  
萬石通融扣筭則既不損漕糧之升合且不至  
稽關門之春運其一曰覈關外屯糧充餉查屯田  
原以養兵屯之而不以充餉則昔所稱金城之  
畧為何查舊年津屯及關外趙總兵所屯俱于  
軍需有裨今年關外所屯更廣所獲更稔明年  
津運當即以所獲多寡照數扣減乃歲聿云暮  
尚未報聞則屯田之說豈屬塵飭乎時當匱乏

正欲藉此以濟關門急需何故久不之報餉臣  
云前屯中後中前尚有三四年屯糧積貯不下  
十餘萬應亟速查報部以足餉額其一曰寬恤  
車運商豆查委官所欠運價一萬四千雖因廣  
寧之變車夫逃走所致然查關門運夫日不過  
千人每人日給不過一錢一日共費百金縱使  
車夫一時潰散不過虛費一日之價其未散者  
尚在委官車頭之手何至遂損公帑一萬四千  
有奇召買豆商欠豆三萬七千計價二萬五千

有奇即以搬運不暇為大浸所沒然當餉部題請追賠之日何以未見聲辯但追比日久逃亡過半合無姑照餉臣之議各量免一半其餘各半立限嚴追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欽遵施行等因天啓五年

十二月十六日具題本月十九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

恩詔下頒普天同慶敬體渙汗之心殫竭微衷以弘聖治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五年十一月十四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戶科右給事中周洪謨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一月初八日奉

聖旨這條款着該部議覆京抵不必擡頭殊欠詳慎姑不究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兩淮鹽差久任優轉已經咨移都察院議奪

畿內屯田本部已覆

准責成各道分理總解津道訖撫西虜驕東虜係經  
畧事及嚴九邊訓練以聽經畧調發俱應兵部  
議覆外其餘應本部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者  
得量入為出經

國之制自古為然而要有不可論於今之世非盡  
用之不得其人也周以冢宰制國用漢以丞相  
領度支昔者主計之臣事權重而今日之事權  
輕也事權重則即以多事之時可以講經制事

權輕則雖以承平之日而不可問出入也即如  
今省直之餉或免或留或完或逋惟意所在而  
不問逆酋之告急也外而邊塞之兵議招議募  
或冗或冒虛充行伍而不顧糧餉之多寡也入  
一出百名有實無即使用得其人如蕭如劉豈  
能兩粟點金亦未有不術窮而肘見者顧生財  
之道足

國之經安可以不講也如鼓鑄如權稅皆財賦所  
出闕茸饗餐輩每羶悅而耗蠹之今之錢法分

鑄京省權關諸差亦既新有加額且設有考成  
殿最矣皆所以持筐篋而濬泉府者也又如屯  
田極為軍實善政臣部屢次題

請無柰奉行不力卒成廢閣前少卿崔呈秀科臣張  
惟一御史楊春茂王雅量亦既諄諄合令關以  
外經略主之各道佐之於右屯寧前等處空曠  
之地盡數開墾及膏腴之地鎮將霸為養廉貪  
弁操其息利者勒令推出於關兵十餘萬中或  
分幾營專事農業以一屯田將領統之仍一年

換班或數人內以一人耜耨二人戟鉞如一夫  
百畝八口無饑之例通計所入自可無量且省  
內地糴本又省脚價又有馬草一舉而三利備  
矣關以內薊密永昌等鎮督撫主之各道佐之  
於舊有屯田向來舊軍耕種今為霸占廢棄者  
督令歸屬舊軍修理外其沿邊一帶儘多膏腴  
儘多空曠即令新軍照常開墾如是則以兵寓  
農以耕兼守軍不厲民而自養餉不加派而有  
餘尚何憂撻伐之不張而轉輸之不繼哉若江

南江北諸屯及牧馬場地彼中吞占甚多隱蔽已久府縣有司難於清查天啓元年戶科給事中周希令極言其敝臣部請行七府推官查出然止得其半誠有如科臣所言豪強兼并少卿崔呈秀所言為有力者所據也今合再行各巡按御史及各省直屯院屯道嚴查如果有力勢豪強占不吐徑聽題叅究治至於

恩詔已

赦錢糧窮谷小民每不及知而奸貪州縣仍徵入橐

蓋繇

詔書開讀之後不行出示張掛故無知小民乃得任意腹削而

皇恩遂無實惠今令各省直撫按嚴行申飭州縣有司有已

赦再徵者即行叅革追贓再令有司將

赦過錢糧款目年分俱照 詔書內刊刻大字榜文

於鄉隅市鎮通衢處所徧行張掛使小民家喻戶曉庶不致仍前欺隱作弊

皇恩得以均被而於民力亦藉以稍緩矣相應題覆  
恭候

命下欽遵施行等因天啓六年正月二十日具題本

月二十三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東巡已竣聞見頗真敬述關門見在之形勝  
并陳全鎮應行之事宜仰慰

聖衷俯竭愚忠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天啓  
五年十一月初十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原任  
整飭薊遼等處邊備兼巡撫順天等府地方都  
察右副都御史申用懋題前事等因本年十一  
月二十九日奉

聖旨這八款皆安攘石畫着該部從長酌議具覆欽



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查得疏內所議八款其一酌緩急以均調撥一撤回班軍以勤脩築一裁南營將領以省煩費一久任將領以課實跡一弭內盜以安民生一議處馬戶以示休息應聽各該部議覆外其議舊餉新餉以示畫一寬徵輸以紓民力二款該本部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新舊餉之當議者查昔遠左發難薊永等處關隘舊兵之外復增新兵以益防守孰知今之新兵曾未得其一臂之力而舊軍反受

其害前督臣吳用先謂舊軍餉薄新兵餉厚舊軍遂竄入新營今撫臣又言舊軍相率潛逃就募別處以致舊軍日少新兵日多夫如是則舊軍之軍政愈弱而新兵之糧餉愈耗矣頃臣部已請行裁汰然裁之者所以抑新兵之虛糜而舊軍之逃避行伍之潰弱仍在也明增一新兵而陰消一舊軍既不可言軍實舊軍既缺伍而新兵又裁汰又何以禦封疆今應查舊軍逃故若干缺隊若干即以新兵撥補而糧亦改食舊

言音表  
五  
餉其新兵空缺不必再補如此則舊兵既無逃  
伍之弊新兵又省耗餉之蠹而所汰新餉即照  
臣部前題扣發海外以佐牽制之功至若地方  
之有衝緩自應照兵之強弱餉之厚薄分別防  
守若令二錢七分者與一兩七八錢者同類而  
並施之則人皆食厚糈而趨緩地衝要地方其  
誰與守今如南兵之一兩五錢一兩七八錢者  
新兵之食新餉者俱派為步卒止支本餉以守  
要害舊軍之餉薄者派為騎軍稍資馬乾幫以

鹽菜處之緩地洵勞逸之可均而隴蜀之望可  
絕矣抑臣亦有說焉外解不至糧餉稍遲原非  
得已乃軍士遂爾呼庚鼓譟而貪將奸弁侵剋  
小軍剝膚及骨是以軍士之充口腹者攘之以  
入囊橐而曾不以鼓譟聞也豈軍士之甘心于  
將領而偏厚望于臣部耶則或多寡虛實之間  
上下相蒙之故非一日矣此不可不嚴加稽察  
者也其言寬徵輸臣查北直地方逼近關門轉  
輸徵調最為受累故臣部于天啓元年即先免

言音  
順永加派九厘又免保定二厘民力亦既紓矣  
天啓二年又奉

聖諭北直全免民力益又紓矣今雖猶有買運草豆  
之役不過百分之一豈可稱為甚厲夫遠患孔  
亟敷天率土莫不加賦以救一隅而北直地方  
尤為近火先焦之處士民正宜戮力急公滅奴  
以綏士女而頌畏買運之艱甘為慶堂之燕恐  
亦非計之得也召買原有價值轉運亦有腳價  
何故稱厲乃爾如果有交納之苦包攬之橫以

致小民賠累則又與部派無與此則有司之尅  
落食派之無法以致累民在撫按之當痛懲者  
也况草三百萬束臣部實已苦于召買撫臣議  
折五分一束誠為官民兩便柰何疏入甫下而  
召買之請又不旋踵則臣部其何以區處也夫  
改折既不可得查關外屯田自有草束儘可養  
馬便可算入三百萬束之數則亦可以紓民力  
萬分之一而免臣部草價之給乃故久不報豈  
以小民之困苦尚有未極臣部之錢糧尚為有

餘俟召買已定而後報也關外道將何不諒之甚也此不可不

嚴勅速報者也夫撥新兵以補舊伍非惟可以省糜餉而又可以實戎行查屯草以供關馬非惟可以省買價而又可以寬民力在督撫道將諸臣所宜急急於從事當不待臣言之畢矣既經題請前來相應酌覆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督撫經畧欽遵施行等因天啓六年正月二十三日具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聖旨是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兵虞餉耗轉輸已窮懇乞

聖明特賜酌定以便設法接濟以圖萬全安攘事專  
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到部諛臣看得

國家自有東事以來其糜費金錢不啻巨萬萬計  
矣悉索海內敝賦以供一隅而憂不足故近年  
以來言路諸臣莫不以汰兵減餉為長久之策  
迨臣部勢窮力窘萬不能支舉以入告而

聖明亦屢下

明旨切責塞上諸臣皆未有以應也至去年八月而  
樞輔乃始有減汰兵馬之疏然臣總計去年正  
月起至十二月止已共發過關上兵餉馬乾銀  
二百八十三萬七千九百五十五兩矣若從七  
月以前計之其所稱兵或十六萬或十四萬馬  
四萬六千或六萬一千不一也故所支餉料或  
月以二十四萬或月以二十九萬或二十七萬  
二十五萬不一也今皆無論矣即自樞輔減汰  
之後疏稱兵以十一萬七千三員名計馬騾牛

以五萬三千八百五十二匹頭隻計兵餉月支  
折色一十七萬有奇米五萬有奇馬月支豆五  
萬二千有奇草冬春五個月每月六十萬束共  
三百萬束臣部于兵餉本折不敢少減一分一  
合約計馬乾草束折乾銀每月五萬一千三百  
三十三兩每月發兵餉馬乾銀共二十二萬九  
千有奇而米豆草不與焉蓋自八月以來業已  
六越月如此矣臣部非不知其兵少而固不敢  
問也即微言之而彼固置之罔聞也左支右吾

捉襟肘見臣部之苦已盡而海內之困難言矣  
昨據兵部疏稱關外鎮守設防哨探各兵不過  
三萬而關內又止二萬八千則是關門之兵較  
之樞輔汰減之數尚不及半而餉之虛冒至今  
乃有實証也即

聖諭亦曰平日索餉則有兵一旦臨敵則無兵向來  
料理關門作何勾當煌煌

天語所謂

聖天子明見萬里非耶逆奴攻圍寧遠逼近關門致

屨

聖主宵旰之憂時方挫退似非清查餉料之時顧披  
堅執銳之士本非耗蠹侵漁之人當瓶罄壘耻  
之時欲求樽財裕

國之計若不趁今稽覈清筭明白不惟臣部不能  
天兩鬼輸即宇內亦何能堪剝膚槌髓之苦今  
照現在兵數不過五萬八千則應發餉數亦止  
宜給徃時之半若仍照前此虛冒責臣應發恐  
侵冒之巨壑難填而關門之飽騰難望

朝廷無此法紀 國家無此物力不獨臣部苦也伏  
乞

聖明裁答再申

天語勅下臣部轉咨經督撫道諸臣細查兵馬實數  
應用兵餉馬乾實數

奏報臣部目前姑且比前減發一半經督等臣精

忠體 國應無臣部尤也等因天啓六年二  
月初六日具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是你部速行徑督撫道諸臣細查兵馬實數應

用兵餉馬乾實數以便給發不得仍前冒破欽此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臣李

等謹

題為軍需設措無計謹循成例酌處以濟急需事  
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到部諛臣閱邸報  
工部尚書董可威題前事等因諛臣等看得遼  
左發難搜括計窮履畝加派每畝派銀九厘歲  
計入銀五百一萬內每畝分給兵工二部二厘  
兵部九十四萬工部二十萬天啓元年以前兩  
部照數于各省兌支不關臣部也後兵部停召  
募不用安家工部停新兵器械不用打造臣部

前任尚書汪應蛟因遼餉不敷于元年十一月  
題將此項加派併歸臣部奉

旨兵工二部分用銀兩仍歸爾部則此加派併歸臣  
部作為遼餉實奉

明旨非臣部借用徐當議還者也再查天啓四年七  
月內戶工二科并新餉虞衡二司會議疏內云  
嗣後再有別端工部未宜復言地畝兵部召募  
既停自有歸併原

旨等因奉

旨本案彼時即以兵工二部加派併作遼餉尚若不  
足未幾西夷煽禍撥用五省加派共九十一萬  
北直八府并湖廣

潞府復蠲銀五十餘萬共去銀一百四十三萬有  
奇止剩銀三百六十餘萬及查山海薊密永通  
天津毛帥登萊等處一應本折歲共用銀五百  
七十餘萬頃犒賞寧遠軍兵又復奉

旨于內湊解銀五萬今兵工二部必欲照四十八年  
會議索此二厘則止存銀二百三十餘萬以二

百三十餘萬之加派供五百七十餘萬之軍需  
其勢必至斷關餉無關門而危及

都門可乎不可乎總之今日之時不比加派初起  
之時昔日每歲

帑金接濟共計六百餘萬今無

帑金矣昔日未有西南軍興今則川蜀黔滇交索  
矣昔日加派始行未敢遽議蠲免今則北直八  
府湖廣

潞庄俱免矣兵工二部急索之臣部臣部之急百

倍二部當何誰索目今庫無半鎰二月餉尚未  
發完三月餉時又復至各鎮召買見訣數十萬  
經畧又于額外咨索召買草料銀六萬臣方心  
悸魂搖不知所措乃工部不諒臣部之苦復索  
奉

旨歸併之銀縱粉臣之身碎臣之骨何濟于用何益  
于事祇以悞

皇上之封疆耳今日之事誰非為封疆起見則兵工  
二部不為臣部慮當為

皇上封疆慮况在

廷諸臣時方目擊艱匱各有捐助曰助遼餉曰助軍需計在外省直諸臣捐助當亦續至即不分作臣部遼餉亦可稍助二部軍需乃二部舍是交相索之臣部非惟臣部勢必不能恐二部或亦心有不忍也伏乞

聖明急賜省覽

勅下兵工二部仍照天啓四年會議定案永為遵守臣等可勝惶懼待

日奉

命之至等因天啓六年二月初六日具題本月初九

聖旨是欽此

吉野

...



